

山青水秀鱼儿跳

——崇阳县水产局发展绿色水产扫描

特约记者 徐功频

“崇阳县的水质好,生长出的鱼味道鲜,安全有保证,销售行情好。”8日,来自湖南临湘的刘飞豹老板在崇阳县石城装运活鱼时和通城的陈老板一样,连连发出赞许。

如何打造绿色渔业让老百姓不但品尝到餐桌上的鲜美,还要保证它食品安全?崇阳县水产局多措并举,给出答卷。

依法治渔 治出一派新景象

自2010年开始,水产局成立了崇阳县水产品质量安全领导小组,以局长为组长,分管的副局长为副组长,以渔政站、生技股长为成员,专项进行水产品质量安全管理,每年向省市局和县政府食品安全领导小组报告工作。依据《渔业法》、《水法》、《食品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农业技术推广法》以及环境保护和食品安全及社会管理的系列法律法规,沟通联系公安、质监、水利、农业等机关,在相应季节和地域实施联合执法行动,对在生产和流通等领域构成的违法违规行为实施打击和管理。

“水产局开展拆除网箱,我们支持和拥护,网箱投饵养鱼对水质损害大,不光是县城的百姓饮用水水库里的水,我们自己也一样吃,还不是害自己?”青山水库村8组58岁的村民曾三珠谈起拆除网箱时发出了感叹。

在一旁的村民胡国兵对10年前网箱养殖鮰鱼污染的事情记忆犹新,“当时水库里的水都变黑了,连生命力极强的鮰鱼、鳜鱼都得病死亡,真吓人。”

据了解,崇阳今年划出了禁养区和限养区,对各类水库严格禁止施肥和网箱养鱼,对有污染水的排放,渔用药物和饲料的违规销售,捕捞方式和地域的违法违规行为没收、销毁、罚款、警告等处罚措施16起,共拆除网箱500余个。

“青山水库是10多万人生活用水水源,在实施严格的禁养措施后,每年拿出数十万资金投放鲢、鳙、草、青鱼等鱼种,既增加库区渔民收入,又消除

了对生活用水有污染的氮、磷等有机无机物,仅2016年就投放了40万元的鱼种,如今,青山水库的水变得更清亮,生态鱼在节假日也有一鱼难求。”县水产局工程师陈胜利介绍说。

科技兴渔 阖出一片新天地

在崇阳县石城镇白螺村葛墩水库的乡村公路上,江西修水、湖南临湘和邻县通城的几辆渔船早早就排成了队,几位老板已是这里的常客。

葛墩养鱼专业合作社的负责人龚伟忙碌不已。他向记者介绍,过去养鱼每年要得300多吨磷肥、碳氨,现在不用化肥了,全部用上了正规厂家饲料,主养草鱼、鳊鱼、鲫鱼,套养花白鲢,产量增加了,水质也变清了,鱼味更好了,客人也多了,收入增长了。

龚伟20岁随父亲学养鱼,近10年来,投资500多万元,建设大小池塘15个,280多亩水面,他高兴地说,现在年收入50多万元,特别感谢县水产局为他传经送宝,实行科学养鱼。在他的带领下,周边的20多户村民一起发展水产业,加入合作社,走上了致富路。

走科技兴渔之路,是该局多年来的做法。他们结合农业部、省水产部门的渔业科教培训计划,每年组织40—80名水产养殖户到华农、省水产技术推广总站等单位培训。同时在本县每年和乡镇及农业部门协调,多次组织培训班现场培训。该局录用8名水产技术服务员,长期和广大渔民紧密联系,对每一个规模养殖户的面积、产量、养殖品种、使用的肥料、饲料和药物都清楚了解,对新增加的养殖户,都亲自上门培训和辅导,今年已培训180人次。该局不断试验和推广,在全县建起了1万余亩的稻田养殖基地,养殖品种有小龙虾、甲鱼、泥鳅及其它鱼类,整体结构和效益提高,典型效益和发展势头良好。

如今,在专业养殖户对发展生态渔业、实施健康养殖、达标排放、科学合理地搭配养殖品种等技术都全面掌握。



石城镇水产专业养殖户正在起捕成鱼

严抓细管 打造出一批新品牌

为便于对无公害水产品的生产管理和服务,该局开展新型渔业组织和健康养殖示范场创建活动,采取办班学习、外出考察等方式方法,组织水产养殖户创立渔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渔业组织,申报省级和部级健康养殖示范场。至目前,该县已成立部级健康养殖示范场3家,省级健康养殖示范场5家,2016年申报省级健康养殖示范场2家,大批客商慕名而来。

连日来,张老板喜上眉梢,“青山湖”有机鱼品牌获得有机证书。农产品“无公害”、“绿色”、“有机”品牌是国家绿色无公害产品的标识,该局创立绿色品牌,着力水产“三品”的创建活动,年组织申报,并结合高山源头无污染的有利条件,从生产环节的管理入手,处处把关,层层坚守。

记者在家家旺超市的水产品销售柜前发现,销售的鱼不仅标有品种、规格、数量、单价,时间、产地也都清清楚

楚。据介绍,在养殖环节和流通环节实施记录和可追溯制度,在该县早已严格执行。对养殖户和渔需品流通商实施记录和登记制度,为规模养殖户发放“养殖日志”,养殖户将鱼池消毒、鱼种投放及每天投放的肥料、饲料、药物,成鱼的起捕和销售情况都记录在册。对固定的渔需品供应商,户均一册销售台账,要求详细记录货物来源、销售对象、地点和数量,对大型超市,由渔政人员挂牌负责监管水产品质量安全,并在年中和年终进行例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一份耕耘,一份收获。通过多年的努力,崇阳水产品质量提升了品位,获得了上级主管部门的肯定,同样得到了广大消费者的一致好评。

县水产局党总支书记谢凌侯对记者说:“水产品的生产和消费牵涉到农业经济和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的大事,在今后的工作中将更深入细致,竭力达到上级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需要。”



香菇种植 强村富民

桂花泉镇东源村香菇种植基地上,大棚里的菇棒上重重叠叠的香菇如花般绽放,村民陈池珍告诉记者,活儿不累,一天能赚80元,一批菇棒一年能采摘四轮香菇,每轮约10天,一年就有3000多元的打工收入。

据了解,该基地采取“合作社+村委会+基地+农户”的合作模式,村委会入股五分之一,村民胡国兵、王念飞、精准扶对象周学良、吴定明各入股五分之一,每年纯收入可达8—10万元。

目前,香菇市场价格约5元左右,主要销往崇阳超市和菜市场,且供不应求。香菇种植已成为该镇村民脱贫致富奔小康的支柱产业之一。

特约记者 汪淑琴
通讯员 王建华 摄

(上接第1版)

寄语公检法:坚持党的领导 为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

12日下午,杭莺、郑俊华冒雨深入县公安局调研,与该局班子成员面对面座谈交流,话成绩,理思路,谋发展。县委副书记、县政法委书记金山、县常委、县办主任王崇林参加调研。

杭莺一行听取了县常委、公安局局长郭正华关于全县公安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其他班子成员的发言,对全县公安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一致认为,近年来,县公安局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攻坚克难,勇于创新,各项工作走在省市乃至全国前列,在崇阳各项工作跨发展中居功至伟。

郑俊华要求,公安部门是“国之重器”,下阶段全体公安干警要讲忠诚,在服务大局上展示新作为,做服务经济工作的“尖兵”;要讲稳定,在社会管理上展示新作为,依法行政,履责尽责,做公安主业工作的“铁军”;要

讲宗旨,在队伍建设上塑造新形象,为人民群众办实事,解难题,做维护人民群众的“标兵”。

就进一步加强公安工作,杭莺强调“四个过硬”。一是政治过硬。无条件听党指挥,以服务中心工作为基准,加强理论学习,健全档案管理,坚定不移为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二是业务过硬。在当前经济形势严峻,各种社会矛盾突出的情况下,需要多部门、多警种的密切合作,要牢固树立科技强警理念,不断增强防范打击犯罪的针对性、时效性;三是作风过硬。公安队伍是纪律部队,在作风建设上要率先领先,全体干警都要积极投入、迅速行动、作出表率;四是纪律过硬。要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坚持零容忍的态度不变、坚持严厉惩处的尺度不松,通过严格的执纪问责让铁规发力、让禁令生威。

12月14日,杭莺到县检察院调研,要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期检察工作,着力打造一支信仰坚定、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队伍。县领导金山、毛崇谋、王崇林、郭正华一同参加调研。

调研座谈会上,杭莺听取了县人

民检察院检察长孙峥关于当前检察工作、队伍建设、“两学一做”等工作情况的汇报。杭莺认为,近年来,县检察院党组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以司法办案为中心,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加强队伍建设,在服务全县改革发展大局、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等方面取得了卓有成效的业绩。

就如何进一步做好检察工作,杭莺要求,全院上下要切实增强做好新形势下检察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正确处理好党的领导与检察机关依法履行职责的关系;要正确处理好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关系,处理好履行检察职责与服务地方发展的关系,紧紧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局谋划、部署和开展检察工作;要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和惩治预防腐败体系作用,切实维护司法公平正义;要抓班子,带队伍,促进干警的思想业务素质全面提升,更好地服务崇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12月13日,杭莺、郑俊华调研法院工作时强调,强化职能,办公公正案

件,创公信法院。毛崇谋、王崇林等县领导一同参加调研。

调研座谈会上,杭莺、郑俊华一行听取了县法院院长王再夫关于县法院基本情况、人员结构以及在审判、司法改革、队伍建设等方面情况的报告。

听取汇报后,杭莺认为县法院班子成员精神状态好,是一个团结务实的班子,同时对法院审判和司法改革工作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对下一步工作,杭莺要求,要讲政治树形象,要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围绕创公信法院,充分发挥法院党组的作用,抓好党建工作,落实主体责任。要宽严相济、办铁案。加强对“黄、赌、毒”等社会影响强烈的案件审判,提高办案质量,办公正案件。要讲创新、抓队伍。从“人”入手,强化队伍建设,维护司法公信,奋力推进法院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郑俊华要求,要严厉打击恶性犯罪,积极化解社会矛盾,进一步提高审判质效,着力提高案件的执行率,促进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大局。

县国税局

首次与大企业签订税收遵从协议

本报讯 特约记者沈二民、通讯员刘智利报道:12月13日下午,崇阳县国税局首次与稳健公司签订了“税收遵从合作协议”,双方代表出席了签约仪式及随后召开的税企座谈会。

税企之间签订税收遵从协议,是发达国家在探索大企业服务与管理中形成的一个成功经验,其核心是税企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合作信赖的原则,在国家税法框架下,以协议形式规范双方有关税务方面的权利与义务。其目的是通过税企合作,防控税务风险,推动税务管理从以税务机关管理为主,逐渐向以纳税人自我管理、自愿遵从为主转变。同时,把由于税收政策变动、纳税人自身行为不当等因素,可能导

致纳税义务不正确履行而受到的法律制裁、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害等税务风险,降到最低程度。

根据协议规定,崇阳县国税局还将为签约企业提供六项服务举措。包括涉税诉求响应、税务风险防控、涉税信息交换、税收争议法律援助、特殊税务事项处理、企业申请实现裁定等。

“签订税收遵从合作协议,在互动互信、和谐共赢的基础上,为企业提供了一个与税务机关平等交流的平台。对企业而言,在发展阶段,会存在投资和管理等涉税风险,签订协议后,将在这些方面得到税务机关更多的帮助,从而降低风险。”崇阳稳健公司总经理骆平在接受采访时这样告诉记者。

县地税局

为28户返还个税手续费18万元

本报讯 通讯员孙煌、特约记者沈二民报道:日前,崇阳县地税局较好完成年度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工作,先后为28户扣缴义务人返还手续费18万元。

为强化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管理,提高全县扣缴义务人代扣代缴积极性,该局及时发布个人所得税手续费退库通知,明确各科室各环节职责、申请退库所需资料、退库计算依据与口径等事项,根据金三流程重新设计相关表格并热情解答纳税人退库咨询事宜。

该局严把流程关,系统审核与纸质资料审核同步进行,确保流程合规。从受理申请、录入数据到政策依据、数据复核等每一个环节严格审核,特别对银行账户等容易发生错误的地方反复核对,确保数据准确无误。

针对国库部门办理退库流程较繁琐、时间偏长的情况,该局加强与县人民银行的沟通协调,由国库每月抽出2天时间集中办理税务退库事宜,保证手续费及时返还给扣缴义务人。

县司法局

推行社区矫正新概念

本报讯 特约记者沈二民、通讯员石林报道:为扎实开展社区矫正工作,加强对社区服刑人员的劳动改造,11月21日上午,崇阳县天城镇司法所组织辖区内社区服刑人员60余人开展队列训练及社区公益劳动。

一大早,60多名社区服刑人员八点准时到司法局签到,由司法局退役老兵李天龙通知进行队列训练,原本三三两两的队伍顿时井井有条,每一位服刑人员精神饱满,态度积极,认真完成了队列训练。随后进行了公益劳动,按照工作人员要求,分工合作,互相配合,把司法局前后杂草打扫得干干净净,整理得井井有条。通过此次劳动,社区服刑人员思想受到了深刻触动,他们不怕脏、不怕累,表现出很高的劳动积极性。司法所的工人

依法治县进行时

崇阳县司法局协力

“百日行动”打响乡镇“第一枪”

沙坪镇集中整治市容市貌

本报讯 通讯员魏王杰、特约记者锦阳报道:12月初,结合崇阳县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百日行动”开展,沙坪镇邀请县城管执法局参与,抽调镇脱产干部、社区干部、镇直部门职工共计70余人组成联合执法组对城区各主要街道开展了声势浩大的市容市貌集中整治活动。这是全县“百日行动”开展以来,在乡镇打响的“第一枪”。

记者现场看到,执法队员统一佩戴工作帽和袖章实行步行拉网式巡查,重点整治占道经营和违规广

告等问题,对屡劝不改的依法收缴其占道物品。在集中整治的同时,大力宣传引导广大商家遵守城市管理的各项规定,共同维护整洁有序的城市面貌。

据了解,该镇此次集中整治行动共纠正乱堆乱放、乱搭乱建、占道经营等行为40起,取缔流动摊点和马路市场10个,拆除各类广告牌120余块、横幅12条,参与部门和人数之多、工作力度之大、社会关注之广前所未有,使城镇市容市貌明显改善,受到市民的广泛称赞。

县人社局

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百日行动”

本报讯 特约记者陶然、通讯员揭汉光报道:为进一步加强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县人社局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积极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百日行动”。

该局成立工作专班,明确工作任务,健全管理机制。坚持一把手挂帅,分管主抓,成员具体抓,分工明确,责任到人。作为崇阳大道北段的牵头单位,在做好本单位门前“五包”工作外,还认真抓好成员

单位门前“五包”牵头工作,积极配合全县统一部署,抓好督促检查工作。同时,专门成立督办小组,开展对所属地段环境卫生和崇阳大道督促检查工作。对工作不合格的单位迅速查找原因,落实责任措施,按标准、全面完成工作任务;对推诿塞责、影响整治工作的单位,上报到县文明办进行通报批评,确保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百日行动”抓出实效。

综合整治城乡环境“百日行动”